

鳳儀  
文  
二版

記

卷一



書名：不記當年

作者：梁鳳儀

執行編輯：冼崇浩

封面題字：何文滙

封面設計：李樂詩

攝影：李樂詩

出版：勤十緣出版社

發行：勤十緣出版社（電話：五二一三八七七）

香港德輔道中六十一至六十五號華人銀行大廈一一〇八室

海外總代理——藝文圖書公司（電話：七九五九五五）

印刷：雅聯印刷有限公司

植字排版：藝能植字排版公司（電話：七三五〇〇八四）

出版日期：一九九一年六月

定價：每本港幣三十元

出版書號：91QJY104

ISBN 962-447-024-3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自序

誰沒有過去？過去是輝煌抑或落難，都已成過去。

生活上太多想當年，是費時失事、是有礙進步的。

當年，不論如何叱咤風雲，如何風調雨順，抑或如何坎坷潦倒、如何委屈被害，我都會把那一份份榮耀與沉痛、光彩與為難收得密密實實。

幾時才拿出來觀賞？

一定得等到退出江湖之日，陳列一生所作所為時，過往的成敗得失，方能再亮相、再細數、再定論。

當年不必記、不必回顧、不必提起、不必唏噓、不必戀棧。

我們需要正視的是現在、需要應付的是將來。

梁鳳儀

# 目錄

## 第一輯 生意人語

- |    |        |    |           |
|----|--------|----|-----------|
| 2  | 常犯的錯誤  | 30 | 山水易相逢     |
| 4  | 身在鬥獸場  | 32 | 衡量下屬成績    |
| 6  | 接受挑戰   | 34 | 上行下效      |
| 8  | 生意人心態  | 36 | 非走不可      |
| 10 | 見微知著   | 38 | 有「危」必有「機」 |
| 12 | 屢敗屢戰   | 40 | 談創業       |
| 14 | 賺錢至上   | 42 | 老闆與伙記     |
| 16 | 熱愛香港   | 44 | 吃羣衆飯      |
| 18 | 公平遊戲   | 46 | 人才短缺      |
| 20 | 一本萬利   | 48 | 親自出馬      |
| 22 | 十項計劃   | 50 | 理想的代價     |
| 24 | 按動計算機  | 52 | 職權與偏私     |
| 26 | 次貨免問   | 54 | 優質舖位      |
| 28 | 決不輕踐諾言 |    |           |

## 第二輯 品性修養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60	58
工作態度	盈虧自負	飽人不知飢	滿屋揮春	言出必行	生活戒條	歲月不饒人	恰如其份	不是上帝	笑面迎人	惡性難改
	98	96	94	92	90	88	86	84	82	80
	自我檢討	且別緊張	咎由自取	大作家風範	望子成龍	只許成功	永遠好運	有條不紊	投入環境	還看明朝

## 第二輯 世情寫真

- |      |       |      |      |        |        |       |       |      |       |      |      |      |      |
|------|-------|------|------|--------|--------|-------|-------|------|-------|------|------|------|------|
| 128  | 126   | 124  | 122  | 120    | 118    | 116   | 114   | 112  | 110   | 108  | 106  | 104  | 102  |
| 番鬼荔枝 | 版權費   | 殺鷄取卵 | 表現自己 | 有所保留   | 保軒尼亞   | 大顯身手  | 求仁得仁  | 真情真義 | 同事與朋友 | 照單全收 | 可惡的人 | 精神支持 | 積累財富 |
| 156  | 154   | 152  | 150  | 148    | 146    | 144   | 142   | 140  | 138   | 136  | 134  | 132  | 130  |
| 最佳禮物 | 送禮的藝術 | 錦上添花 | 以己度人 | 髮型師的啓示 | 往事只能回味 | 愛你的敵人 | 美麗的愛情 | 阻人發達 | 冤屈莫辯  | 愛之歷練 | 兩副嘴臉 | 仁者多福 | 眼高於頂 |

158 大順小逆

160 長輩的事蹟

162 林青霞的胸襟

164 天下間的人情

166 好人好事

168 都市愛情

170 切勿胡亂客氣

172 兩件奇景

## 第四輯 異鄉物語

176 漫天風雪

178 黑色生日

180 加價有理

182 函授學校

184 回到溫哥華

186 經濟衰退

188 惡性民主

190 生意難做

192 當年風雪中

194 自得其樂

196 移民之苦

198 新版分飛燕

200 漫漫人生路

202 移民官的嘴臉

第一輯

生意人語

## 常犯的錯誤

這陣子的忙碌，也為有項特殊任務在身。

只因摯友頻頻有海外業務旅行，囑我每星期最低限度陪伴他老父吃飯或喝茶一次。

陪老人家是我的最樂意承擔的責任之一，自然不負所託。

約好了世伯茶敘，每次都遲到，不是故意的，只為一拿起手袋出門，不是電話搭進來，便是有同事攔截商議公事，再不就是會議遲遲都未告一段落。

於是，世伯忍不住教訓我：「有兩件你常犯的錯誤可否糾正過來。其一，是你經常遲到。那些構成遲到的原因，全部是在你自己控制的範圍之內，失控了，就不值得原諒。」

我細想想，言之的確有理。時限一至，有心準時赴會的話，電話搭進辦公室來，可以請對方稍後才通消息。有什麼公事，也應妥當安排在約會之前完成，或在

約會之後繼續。會議的長短，也往往在乎與會者對時間觀念的緊張與否。

曾聽有位行政大員說過：「一般會議若不能在預定時間內完成，是與會人士的失敗。」

故此，我深深受教，悔而定改，會不會力不從心，目前還是未知之數。

世伯指出我的第二個錯誤是太不照顧健康，強迫自己過分操勞。

這個錯誤，可無法改得過來了。輕易放棄發展機會而妄顧養生之道，主觀上，不是我這個年紀與身家的人有資格的。客觀上呢，在港謀生的人，差不多只能在自行奮鬥與被淘汰二者選擇一途。

## 身在鬥獸場

一般人很怕與老人家談心，怕他們贅氣。

我不怕，因為我基本上是個贅氣的人。

寫來寫去都是長篇小說，主因就是我不曉得長話短說。

有失必有得，針無兩頭利。陪老人家講話，也有很多機會可以攫取未到那個年紀就能獲得的經驗與心得，對生活工作很有用。

摯友的父親問我，是不是很高興擁有燦爛輝煌的事業，故而如此拚命，要屢闖高峯？

我其實是個最能適應生活的人，什麼人生角色與生活環境，我都會非常的自得其樂。

如果問我最理想的生活是什麼？哈哈，最希望是隱姓埋名，跑到老遠的國度去，跟自己最摯愛的人共度晨昏，什麼政治時事經濟，什麼財富事業名聲，統統不

管。日中只是吃喝玩樂，直至老死！

不用太高的智慧，已能知江湖風險之強之勁，誰個拋頭露臉地從政從商、爭權爭位的人會不用付出代價？

代價就是背後冷箭插得自己活像隻箭豬似的。

未必痛苦，但單是要有充足心理準備的那個過程就令人疲累。

必定無人會相信我的理想，因為跟我的表現截然不同。

人們沒有想到，身在鬥獸場內的人，周圍團團圍滿觀眾，包括敵友在內，虎視眈眈地觀看結果，鬥士怎樣渴望能儀態萬千，模特兒似的亮相人前也屬枉然，形勢迫於眉睫，只能磨拳擦掌，戰至天昏地暗、一兵一卒而後已。

人的表現與理想，可以是兩碼子的事。

## 接受挑戰

誼妹海燕曾對我說：

「姊姊，有些朋友問，你還要賺多少錢才肯收手？如此搏命，搵到錢也未必能享用！」

在溫哥華居住一陣子的人，必定會曉得一位企業鉅子占·彼迪遜，華人給他一個綽號叫「溫哥華李嘉誠」，身家多過絕大多數的加拿大人，他到今時今日，還不是在馳騁商場，執戈上陣？事實上，很多成功人物都慣性地越戰越勇、越興奮、越捨不得罷手。

不肯將事業放上休止符的人，其實不一定因為錢還未達到滿意水平，最大的原動力絕對有可能是捨不得放棄那種接受挑戰的快意，也留戀着自己眼光獨到與判斷力高強的滿足感。

任何高踞企業頂層的人物，都在每天的接受新計劃，推行新生意。而每一項計

劃，與每一宗生意，均意味着成功與失敗的可能，這種不肯定會產生強勁的吸引力及推動力，激勵着人仍須不斷運用腦筋、學識與經驗，那整個過程會令當事人變得年青，認為前途仍未可限量。

人之所以蒼老而至退化，很多時是心裏上的自暴自棄，一旦認定明朝亦不過如今天一樣，立即無心戀戰。

一過四十歲，我就立即扳起指頭數何時可以退休。總會在幾年之後，更換戲路，另演一個比較優閒的角色。

信不信由你，我希望努力成爲一個好的全職的家庭主婦。

那會不會是前言不對後語，生活立即失去挑戰性？

才不用擔這個心，要征服寥寥無幾的家庭成員與廣大工作夥伴，甚而羣衆，一定是各有各的難度而已。

## 生意人心態

加拿大漫天風雪，誰都不願往外頭胡亂走動，早早下班回家，一家人吃過晚飯，集中精神看電視或錄影帶。

誼妹海燕放了一齣《秦俑》給我看。前半部秦始皇朝代的戲很有味道。忽而想，始皇帝那種「順我者生，逆我者亡」的極端心態，其實深植在每一個人的血脈裏，照理是無一例外的。

誰不喜歡別人遷就？誰得不到這種禮待而不悻悻然？誰不是在巴不得沒站在自己一邊的人統統暴斃，而對肯替自己披甲上陣的兵勇，一律另眼相看？

我們撫心自問，在某些事情上，是絕對有「順我者生，逆我者亡」的傾向的。譬如在生意上頭，對於那些開開心心地攜手合作的夥伴，豈只應該希望對方好，直情巴不得對方的得益超越自己，無他，合作就等於人家投信任之一票。斷斷不可恩將仇報，連累別人掉眼鏡，務必令對方的投資超值才對。

至於其餘抱疑惑抗拒態度的諸色人等，就不妨設法令他們後悔了。最有效的方  
法就是自己努力做得更好。成績若不能鶴立鷄羣，產生無可比較的差距，不易令對  
方悔不當初。

走在百貨店裏頭，聽到一位太太以潑婦罵街式的口脛對售貨員說：

「你怎麼介紹我買這隻牌子的暖水壺，三分鐘不到就變得冷冰冰，早知如此，  
我挑另一隻！」

誰的選擇正確或錯誤，一段日子之後必須見端倪。所謂「順我者生，逆我者亡」，  
其實可以引申得比較溫和而更見合理一點，就是令投我們信任一票者，永無後悔可  
言，而對誤解我們的人呢，則努力做到使他們悔不當初為止。

## 見微知著

一連讀了兩段財經新聞，大異其趣。

其一報道本城鉅富，在其控股之機構內，每年只支取象徵式的主席薪金。

其二則說某機構宣布業績，出現幾千萬元而非經常性虧損，其中一項支出為一些前董事局成員在任期間，支取了一千萬元以上的薪酬。

唉，真是一樣米養百樣人。

有些人把公司積極企業化，推進上市，以期集資，除為發展業務之外，更為以公司名義購買豪華遊艇、高價別墅、加入各式昂貴會所、以及支取巨額數字的薪金與花紅，凡此種種，差不多可以說是以公眾持有之資產去支持其個人的享受與福利。當然，這等主席董事們對公司的貢獻是肯定的，取回應得的酬勞，絕對合理。問題只在於所享用的是否過分？

我買股票有一個原則，一定得看那家上市公司的掌舵人是誰，從不肯投資在那